

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鼓人社培〔2025〕5号

关于 2024 年度福州市鼓楼区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检结果的通报

各民办职业培训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福建省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闽教发〔2019〕73号）、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三家单位《关于进一步加强福州市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监督和管理工作的通知》（榕人社培〔2021〕29号）、《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全市民办学校年检年报及双随机抽查等工作的通知》（榕人社培〔2025〕5号）和《关于开展鼓楼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 2024 年度年检年报工作的通知》（鼓人社培〔2025〕2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的管理，规范办学行为，我局对鼓楼区 20 家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提供的 2024 年度办学条件、培训规范性、党建工作、校园消防安全等方面情况进行了年度评估和审验，现将年检结果予以通报。

一、年检总体情况

通过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批准设立的 20 家民办职业培训

学校（以下简称“培训学校”）年检材料进行年度审核，大部分培训学校能认真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职业培训的相关规定，机构设置合理，教学场地和设施设备齐全，组织机构和领导班子比较健全，管理制度比较完善，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比较规范有序，促进劳动者技能提升，培训质量不断提高。但也有部分培训学校在办学场所、台账建立、教学管理、师资配备、办学规模等方面存在不足。

二、年检年报结果

（一）年检合格的培训学校（12家）（排名不分先后）

1. 福建省白天鹅美容美发职业培训学校
2. 福建省兴闽职业培训学校
3. 福州市鼓楼区蓝凌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4. 福州市鼓楼区缦莎菲儿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5. 福州市鼓楼区韩艺韩辰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6. 福州市鼓楼区数谷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7. 福建省扬帆职业培训学校
8. 福建省菲格职业培训学校
9. 福建省武夷建筑培训学校
10. 两岸金桥（福建）就业训练机构
11. 福建省万人职业培训学校
12. 福建省至诚职业培训学校



（二）限期整改的培训学校（2 家）

1. 福州市鼓楼区学而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 福州市鼓楼区小茉莉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以上 2 家培训学校已不在原校址办学，且未按年检提供办学场地证明、校园消防安全评估报告、审计报告等材料。我局责令限期三个月内完成整改（且不超过《办学许可证》上的有效期），整改期间暂停办学，不得招收新生，不得开展新的培训活动，整改后符合办学条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后，再向我局申请恢复办学。

（三）年检不合格的培训学校（5 家）

1. 福州市鼓楼区高远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办学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

2. 福州市鼓楼区青木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办学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3 月 30 日）

3. 福建省信德岩土工程职业培训学校
4. 福州市鼓楼星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5. 福州市鼓楼区博卷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培训学校未按照要求提供年检年报材料，2024 年度年检为不合格。我局责令三个月内完成整改（且不超过《办学许可证》上的有效期限），整改期间暂停办学，不得招收新生，不得开展新的培训活动，整改后符合办学条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后，再向我局申请恢复办学。



其中，福州市鼓楼区高远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青木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等 2 家培训学校 2024 年度无实际招生、办学行为，且办学许可证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办学许可证已失效。如需继续办学，须到审批机关重新申请设立许可；如不再办学，须于近期内向审批机关和登记机关申请办理终止办学、注销手续。

（四）已终止办学的培训学校（1 家）

福州市鼓楼区宏高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主动申请终止办学，目前已在我局办结了终止办学许可手续，不得再开展与办学相关活动，应及时向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5 月 2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福州市人社局，鼓楼区民政局、鼓楼区市场监管局

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5 月 21 日印发

